

hp
photosmart
320 系列
數位相機



使用手冊



商標與版權資訊

© Copyright 2002 Hewlett-Packard Company

版權所有。本文件之任何部分，事先未經 Hewlett-Packard Company 的書面同意，皆屬禁複印、複製或翻譯成其他語言。

本文件中包含的資訊如經增刪，恕不另行通知。倘若資料有誤，或因提供、執行、使用本資料而導致任何意外或錢損，Hewlett-Packard 恕不負責。

Microsoft® 及 Windows® 為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的註冊商標。

Apple、Macintosh 和 Mac 是 Apple Computer, Inc. 的註冊商標。



SD 標誌是商標。

丟棄的材料

本 HP 產品包含以下材料，在不敷使用後需要特別的處理：

- 鹼性錳二氧化鋅或二硫化鋰鐵的 AA 電池。
- 焊接用的鉛以及某些零件的鉛。

基於環境考量，丟棄本材料必須受到規範。若需丟棄或回收的資訊，請聯絡地方當局或電子工業聯盟 (Electronic Industries Alliance (EIA)) (www.eiae.org)。

目錄

1- 開始使用	
相機零件	8
設定	11
套上腕帶	11
插入電池	11
插入記憶卡 (選購)	12
開啟電源	12
選擇語言	13
設定日期和時間	13
安裝軟體	14
Windows	14
Macintosh	14
2- 拍攝相片	
拍攝靜態相片	15
使用快速檢視	16
錄製視訊剪輯	16
使用預覽模式	17
使用自拍計時器	18
使用數位縮放	18
使用閃光燈	19
變更影像品質	20
3- 使用 Playback 模式及主功能表	
使用 Playback 模式	23
檢視影像	24
檢視視訊剪輯	24
使用主功能表	25
旋轉影像	25
刪除影像	26
檢視縮圖影像	27
放大影像	27
使用 Setup 功能表	28

日期和時間	28
歡迎畫面	28
USB 配置	29
將影像移至記憶卡	29
語言	30
離開	30
4- 使用 hp Instant Share	
使用 hp Instant Share 來列印相片	33
使用 hp Instant Share 電子郵件服務	33
新增、修改及移除電子郵件地址	34
選取電子郵件傳送的影像	35
Windows	35
Macintosh	35
5- 卸載、列印及顯示影像	
卸載至電腦	37
列印影像	38
在電視上顯示影像	39
顯示連續放映	39
6- 疑難排除與支援	
問題與解決方法	43
錯誤訊息	47
相機上的錯誤訊息	47
電腦上的錯誤訊息	50
取得協助	51
在 Web 上尋求協助	51
HP 產品支援	51
HP photosmart 網站	51
HP 協助工具網站	51
聯絡 hp 客戶支援	51
hp 幫助您的方法	51
打電話前	52
在美國境內獲得支援	52
一年的免費電話支援	52
第一年之後	52

獲得全球支援	53
惠普科技有限保固聲明	56
法規資訊	57
附錄 A：電池與配件	
管理電池	59
延長電池壽命	59
可充電電池	60
節省電源	60
購買配件	61
附錄 B：相機基座	
使用基座將影像卸載至電腦	65
使用基座列印影像	66
使用基座在電視上顯示影像	66
附錄 C：參考	
相機規格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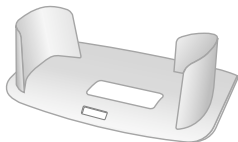
1 開始使用

HP Photosmart 320 數位相機是一台 2.1 百萬像素的相機，具有數位縮放功能和 8 MB 的內部記憶體。您可以選擇記憶卡來增加記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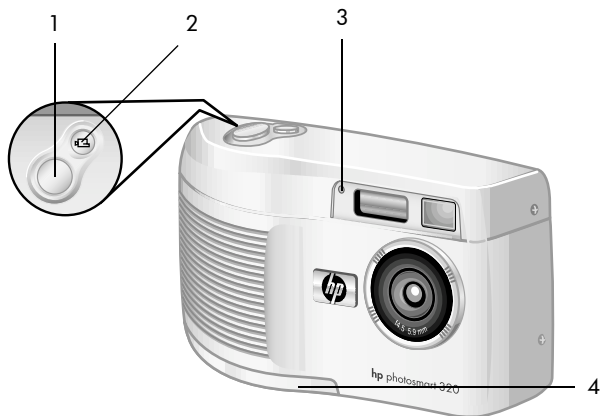
您可以用 **Share** (共享) 功能來選取要列印或要以電子郵件傳送的影像。然後當您連接電腦時，就會自動列印或以電子郵件傳送您選取的相片。您完全可以不使用電腦，直接在某些 HP 印表機上列印選取的相片。

您可購買 HP Photosmart 8881 相機基座來提高您的感受。相機基座讓您能夠輕易地下載影像到電腦、傳送影像至印表機或是在電視上分別檢視各個影像或連續放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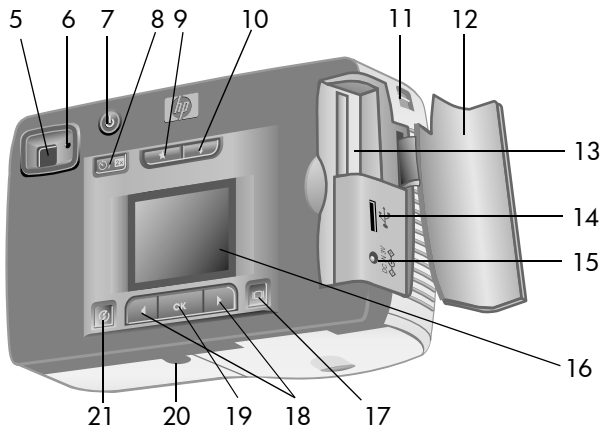
附註 相機基座不附在相機盒內。此不適用於您的相機 (及相同型號的其他相機) 能夠使用 HP 相機基座。請搭配相機基座來使用此不適用，並且「請勿」將它丟棄。不適用使用說明書附於相機基座及本手冊的「附錄 B」中。



相機零件



#	名稱	描述
1	快門按鈕	拍攝相片
2	📹 視訊按鈕	錄製視訊編輯；按一下開始錄製，再按一下停止錄製
3	視訊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紅燈亮起表示相機正在錄製視訊● 紅燈閃爍表示自拍計時器已啟動
4	電池蓋	可以裝上或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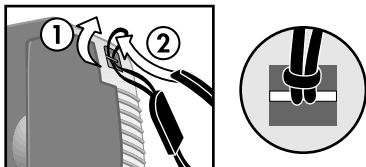
#	名稱	描述
5	光學取景窗	讓您將相片主體框起來
6	取景窗指示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紅燈亮起表示相機已就緒或已用 USB 纜線連接到電腦 紅燈閃爍表示相機正在啟動、正在錄製視訊或正在為閃光燈充電
7	電源按鈕	開啟及關閉相機電源
8	自拍計時器/縮放按鈕	設定 10 秒的自拍計時器，或提供主體的數位縮放
9	★ 品質按鈕	提高影像品質，從 Good (佳) 到 Better (較佳) 到 Best (最佳)
10	閃光燈按鈕	選擇閃光燈設定。
11	腕帶設置	腕帶固定處

#	名稱	描述
12	記憶卡蓋	可以存取記憶卡和USB 接頭
13	記憶卡安裝槽	插入記憶卡的安裝槽
14	USB 接頭	可用 USB 纜線連接電腦或印表機
15	電源變壓器接頭	可以為相機連接選購的 HP 交流電電源變壓器，即可不用電池操作相機，或為選購的可充電電池充電
16	影像螢幕	提供操作相機的功能表資訊；您也可以先在拍攝相片之前先預覽或之後再檢視
17	LOI 螢幕按鈕	啟動預覽模式或關閉影像螢幕
18	◀▶ 箭頭按鈕	移至功能表選項並瀏覽影像；切換至 Playback (檢查) 模式
19	OK 按鈕	切換至 Playback 模式並選取功能表選項
20	三腳架設置	使相機得以設置於三腳架
21	🔗 共享按鈕	開啟與關閉 HP Instant Share (HP 立即共享) 功能表

設定

套上腕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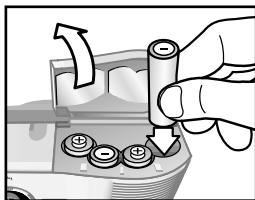
如下圖例所示套上腕帶。



附註 先從相機底部插入最容易安裝腕帶。

插入電池

1 打開相機底部的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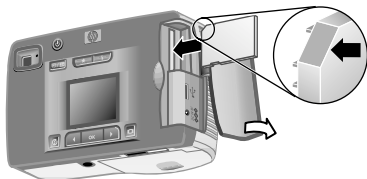
2 依照指示將電池插入。

附註 如需關於電池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59 頁的「附錄 A：電池與配件」。

插入記憶卡（選購）

您的數位相機附有 8 百萬位元組 (MB) 的內部記憶體，可儲存影像及視訊剪輯。您也可以使用記憶卡 (另以購買) 來儲存更多影像及視訊剪輯。將影像卸載至電腦後可以重複使用記憶卡。

- 1 打開記憶卡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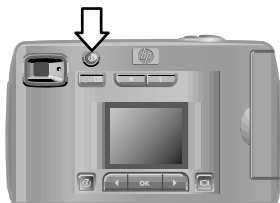
- 2 如下圖所示插入記憶卡。

- 3 關閉記憶卡蓋。

若要移除記憶卡，請將記憶卡拉出來。

開啟電源

- 按下 **電源** 按鈕以打開相機電源。當相機就緒時，紅色取景窗指示燈會亮起。



選擇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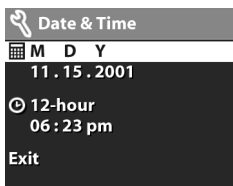
當您第一次開啓相機電源時，將會出現以下畫面提示您選擇一種語言。

- 1 請使用箭頭◀▶按鈕捲動到您所需的語言。
- 2 按下 OK 以選取反白的選項。



設定日期和時間

- 1 重複按下 OK 直到出現您所需的日期格式 (M = 月份, D = 日期, Y = 年份)。按下向左箭頭▶按鈕以使日期反白。
- 2 按下 OK 以選取第一個值，然後使用◀▶按鈕來變更其值。按下 OK 確認。以相同方式設定其餘數值。
- 3 按下▶按鈕使時間格式反白，若要變更格式請按 OK。
- 4 按下▶按鈕以使時間反白。採用步驟 2 設定日期值的方式來設定時間值。
- 5 完成日期和時間的設定後按下▶按鈕使 Exit (離開) 反白，然後按下 OK。



如果將電池從相機中取出超過十分鐘，則您必須重設日期與時間。如需關於電池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59 頁的「附錄 A：電池與配件」。

安裝軟體

此軟體可以讓您從相機卸載影像，進行檢視、列印，並且以電子郵件傳送。您也可以讓您設定相機上的 **Share** 功能表。

附註 對於 Windows 電腦，「HP 相片和影像」軟體需要 Internet Explorer 5.0 (Service Pack 2) 才能正常運作。

Windows

1 將「HP 相片和影像」光碟插入您電腦的光碟機。安裝視窗會自動出現。

附註 若安裝視窗未出現，請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執行。鍵入 X:\Setup.exe，此處的 X 代表光碟機的字母。

2 按一下下一步，然後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安裝軟體。

若需要安裝附贈軟體

1 按一下開始，按一下執行，在開啓對話方塊中鍵入 X:\Bonus\setup.exe (其中 X 是您的光碟機字母)。

2 按一下確定，然後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安裝附贈軟體。

Macintosh

1 將「HP 相片和影像」光碟插入您電腦的光碟機。

2 按脈下桌面上的光碟圖示。

3 連按脈下安裝程式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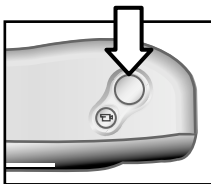
4 依照螢幕指示來安裝軟體。

2 拍攝相片

拍攝靜態相片

不管影像螢幕是在開啓或關閉狀態，都可以拍攝相片。若要拍攝相片：

- 1 將您要拍攝的主體框在取景窗內。
- 2 穩穩抓住相機，接著按下快門按鈕。相機調整曝光後，接著便會拍攝相片。



若要在光線昏暗的情況下達到最佳焦距，請將相機固定於三腳架並確定焦距區域的對比足夠。

若要在光線昏暗的情況下達到最佳曝光，在距離主體不到 2 公尺時請開啓閃光燈。當主體或風景距離超過 2 公尺時，請關閉閃光燈，並將相機固定於三腳架以防影像模糊。在關閉閃光燈的狀態下，需要較長的曝光時間，讓影像比較明亮。


如果紅色取景窗指示燈閃爍，您必須稍等才能拍攝相片。這表示相機正在啟動、正在為閃光燈充電或在其他狀況。如需疑難排除資訊，請參閱第 43 頁的第 6 章「疑難排除與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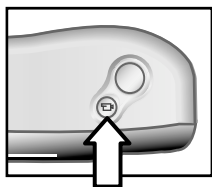
使用快速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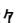
拍攝相片後，影像螢幕會顯示影像，即時將它儲存至記憶體。您可以按下左箭頭 ◀ 按鈕，於儲存之前刪除該影像。

錄製視訊剪輯

若要錄製視訊剪輯：

- 1 框住您想錄製的主體。
- 2 按下視訊  按鈕後放開，即可開始錄製。影像螢幕上將出現 REC 字樣。不會將音效錄下來。





- 3 若要隨時停止錄製，請再按一次  按鈕。

停止錄製後若仍在快速檢視期間，視訊剪輯的最後一格會留在影像螢幕上。此時如果您未選擇刪除，則視訊剪輯將儲存至記憶體。

錄製期間，紅色取景窗指示燈會閃爍，即時紅色的視訊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會亮起。您可以在影像螢幕上檢視剩餘的錄製時間。當計時器歸零時，相機會自動停止錄製。



附註 若要延遲 10 秒錄製，只要在按下  按鈕之前按一次自拍計時器 / 縮放  / 4x 按鈕，以啟動自拍計時器。

雖然視訊剪輯的最長錄製時間固定是 30 秒，但使用記憶卡可以增加可錄製的視訊剪輯個數。視訊檔存時候非常大，會佔用記憶卡上大量的空間。

使用預覽模式

您也可以使用影像螢幕預覽相片，更正確地顯示相片拍攝後的實際外貌。這對近距離相片很有幫助，另外在您需要精確框住主體時也很有用。



若要使用影像螢幕拍攝相片：

- 1 按下螢幕 [O] 按鈕以啟動預覽模式。
- 2 用影像螢幕框住主體，接著按下快門按鈕。

除了拍攝相片和錄製視訊剪輯，您也可以縮放主體、調整閃光燈設定、判斷還可以再拍攝多少張相片或是提高影像品質——全部皆可在預覽模式下進行。

附註 使用影像螢幕會消耗大量的電池電力。

使用自拍計時器

若要使用自拍計時器：

- 1 將相機固定於三腳架或放置於穩定的表面。
- 2 按下 **|O|** 按鈕以啟動預覽模式，然後在取景窗或影像螢幕中框住您的主體。
- 3 按一下 **☺/4x** 按鈕。影像螢幕上出現自拍計時器顯示。

附註 **☺/4x** 按鈕的設定會逐次從自拍計時器變成 2x 數位縮放，再變成 4x 數位縮放，然後變成關閉。

- 4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再放開。視訊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和取景窗指示燈會閃爍 10 秒然後拍照。

使用數位縮放

若要使用數位縮放：





- 1 按下 **|O|** 按鈕以啟動預覽模式，接著使用影像螢幕框住相片。
- 2 按兩次 **☺/4x** 按鈕以啟動 2x 數位縮放，或按三次以啟動 4x 數位縮放，提供能夠展現更多細節的放大效果。影像螢幕上顯示新的設定。

離開預覽模式即可取消數位縮放。

附註 錄製視訊時不適用數位縮放功能。

使用閃光燈

相機開啓時，閃光燈會自動設定為**自動閃光**。如果您變更閃光燈設定值，相機會維持此設定值，直到您再次變更設定值或關閉相機為止。利用**閃光燈** ⚡ 按鈕，您可以依下列順序在閃光燈設定間移動。

圖示	設定	描述
	自動閃光	相機會測量光線並在必要時使用閃光燈。
	消除紅眼	相機會測量光線並在必要時使用閃光燈和消除紅眼功能。
	開啓閃光燈	相機閃光燈維持開啓。若主體後方有光線，您可以使用閃光燈來增加主體前方光線。此亦稱為「填充閃光」。
	關閉閃光燈	相機將不使用閃光燈。當您不想使用閃光燈時（例如目標很遠時），就可使用此設定。此設定會造成長時間曝光，因此必須使用三腳架。

變更影像品質

本相機有三種影像品質設定：**Good** (佳)、**Better** (較佳) 及 **Best** (最佳)。您可以在影像螢幕上檢視目前的品質設定，以及可拍攝的相片數量。

此設定會決定影像的品質以及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上能夠儲存多少張影像。品質越高，影像佔用的記憶體空間就越大。下表顯示在內部記憶體或 16 MB 記憶卡配備下，數位縮放關閉時，每一種設定大約可拍攝的相片張數。

設定	圖示	描述及容量
Good	★	此為最節省記憶體的設定。建議用於傳送電子郵件或張貼於網際網路的影像。 內部記憶體— 87 張影像 16 MB 記憶卡— 200 張影像
Better	★★	此設定可產生高品質的影像，且所需的記憶體較 Best 設定少。建議用於列印 10 x 15 公分 (4 x 6 英吋) 的影像。此為預設的品質設定。 內部記憶體— 14 張影像 16 MB 記憶卡— 32 張影像
Best	★★★	此設定可產生最高品質的影像，並且佔用最多記憶體。如果您打算放大影像或列印 20 x 25 公分 (8 x 10 英吋) 以上的影像，建議您使用此設定值。 內部記憶體— 7 張影像 16 MB 記憶卡— 17 張影像

若要變更影像品質：

按下 **品質** ★ 按鈕，直到影像螢幕上出現您要的設定。設定會逐次從 **Good** 變成 **Better**，再變成 **Best**。

3 使用 Playback 模式及主功能表

使用 Playback 模式

當您拍攝一些相片並儲存到相機之後，可在 Playback (檢查) 模式下進行檢視。您也可以檢視照片並編輯。



#	圖示	描述
1	★★★	指示影像的品質設定
2	2x	指示縮放層次
3	12.25.2001	影像拍攝日期
4	SD	插入記憶卡之後就可以看到
5	█	指示電池存電量
6	12 of 43	相機中或記憶卡(若已插入)所儲存的影像總數中此影像的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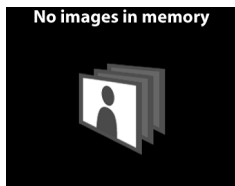
檢視影像

若要檢視相機記憶體中儲存的影像：

- 1 按下 OK 或使冊 ◀▶ 按鈕以啟動 Playback 模式。
- 2 使冊 ◀▶ 按鈕捲動影像。按住 ◀▶ 按鈕則可自動捲動。

附註 若要維持電池的壽命，在檢視影像時請將相機連接至選擇的 HP 交流電變壓器。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59 頁的「附錄 A：電池與配件」。

如果相機或記憶卡中並未儲存任何影像，影像螢幕上便出現 **No images** (沒有影像) 畫面。若要回到 Preview 模式，請按下 |O| 按鈕。



檢視視訊剪輯

您可以冊在相機上檢視影像的方法來檢視視訊剪輯。檢視視訊剪輯時，影像螢幕右下角會出現視訊圖示和進度列。視訊剪輯會自動開始播放。檢視視訊剪輯時：

- 按下 ▶ 按鈕可瀏覽下一張影像。
- 按下 ◀ 按鈕可將視訊剪輯重設回第一格，或瀏覽上一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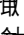
使用主功能表

在 Playback 模式中使主功能表可旋轉、刪除或放大影像。您也可以檢視影像的縮圖，或變更相機上的設定。若要檢視主功能表，請按兩次 OK (如果已啟動 Playback 模式則只要按一次)。使主 ◀▶ 按鈕捲動功能表選項。



圖示	描述
	每次將影像順時針方向旋轉 90 度
	刪除目前的影像或所有影像和檔案；格式化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 取消刪除會還原最近刪除的影像或檔案
	將影像顯示成縮圖 (一次 1 張)
	放大檢視目前的影像
	可讓您調整相機設定
	離開主功能表

旋轉影像

在主功能表上選取 **Rotate**  (旋轉) 選項可將目前影像在影像螢幕上依順時針方向逐次旋轉 90 度。影像的旋轉是永久性的。若要旋轉影像，請按下 OK，再選取 **ROTATE**。

再按一次 OK 會將影像旋轉 90 度。

附註 此選項僅適用於靜態影像，不適用於視訊編輯。



刪除影像


在主功能表上選取 **Delete** (刪除) 選項可刪除目前的影像或所有影像。

使用 ◀▶ 按鈕捲動到您要的影像。將影像反白，再按下 OK。利用 ◻ 選項，您可以選取：



- **This Image** (此影像) — 刪除目前的影像。
- **All Images** (所有影像) 或 **All Images on Card** (記憶卡上所有影像) — 從全部記憶體或記憶卡 (若已插入) 中刪除所有影像。
- **Format Memory** (格式化記憶體) 或 **Format Card** (格式化記憶卡) — 從全部記憶體或記憶卡 (若已插入) 中刪除所有影像和檔案，並將全部記憶體或記憶卡格式化。
- **Undelete** (取消刪除) — 如果您曾經刪除任何影像或視訊編輯，便會出現此選項。此選項可還原最近刪除的影像或視訊。執行下列動作之前，皆可使用 **Undelete** 選項：拍攝下一張相片或錄製下一段視訊編輯、執行下一個刪除動作、關閉相機或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Exit** (離開) — 離開 **Delete** 功能表。

檢視縮圖影像

在主功能表上選取 **View Thumbnails**  (檢視縮圖) 選項可即時在影像螢幕上檢視多達 1 個縮圖影像。



您可以使用 **◀▶** 按鈕捲動縮圖影像。若要檢視放大的影像，請選取該影像，接著按下 **OK** (按下 **OK** 也會離開此選項)。若要移至下一頁的影像，請使用 **◀▶** 按鈕。



放大影像

在主功能表上選取 **Magnify**  (放大) 選項可放大影像螢幕上的影像。

請選取要放大的影像，接著按下 **OK**。在放大影像的同時，影像螢幕上會顯示進度列。



使用 **◀▶** 按鈕可捲動放大的影像。按下 **OK** 可檢視 **Magnify** 功能表。功能表可讓您變更捲動方向、變更放大程度或離開。

附註 此選項僅適用於靜態影像，不適用於視訊編輯。

使用 Setup 功能表

在主功能表上選取此選項可讓您設定相機上的偏好值。

您可以用 ◀▶ 按鈕在 Setup (設定) 功能表上移動，然後按下 OK 選擇您要的項目。



日期和時間

此設定值決定相機目前的日期和時間。如需有關設定日期和時間的資訊，請參閱第 7 頁的第 1 章「開始使用」。

歡迎畫面

此設定值決定開啓相機時所顯示的影像。您可以設定相機以任何可用的影像或 HP 標誌，後者為預設值。

若要設定 Welcome Screen (歡迎畫面)：



- 1 按下 OK 或使用 ◀▶ 按鈕以啓動 Playback 模式。
- 2 找到您要的影像，再瀏覽到 Setup 功能表。
- 3 選取 Welcome Screen，再按下 OK。選取 This Image，然後再按一次 OK。

USB 配置

這個設定決定相機連接到電腦時所出現的方式。若要變更連接設定：

- 1 在 **Setup** 功能表中選取 **USB Configuration (USB 配置)**。
- 2 使用 ◀▶ 按鈕選取下列選項之一，再按下 **OK**。
 - **Digital Camera (數位相機)** — 讓電腦辨識出相機是一台數位相機 (圖片傳輸協定 (PTP) 標準)。此為相機的預設值。
 - **Disk Drive (磁碟機)** — 讓電腦辨識出相機是一台磁碟機 (大容量儲存裝置等級 (MSDC) 標準)。若要在 Macintosh 電腦上卸載和共享，或要卸載至未安裝「HP 相片和影像」軟體的 Windows 作業系統，請採用此設定值。



將影像移至記憶卡

您可以使用此選項，將影像從相機的內部記憶體移至記憶卡。只有在插入記憶卡且內部記憶體內至少含有一張影像時，此選項才會出現。



如果記憶卡能夠儲存內部記憶體的所有影像，就會提示您移動所有影像。如果記憶卡的空間不足，您就只能移動記憶卡所能儲存的影像數量。



如果您選取 **Yes** (是) 來移動影像，影像螢幕上將顯示進度列，顯示移動的進度。等影像都移到記憶卡之後，原先儲存在內部記憶體中的影像就會被刪除。



附註 插入記憶卡時，您只能檢視記憶卡中的影像。如果要檢視儲存在內部記憶體的影像，則必須先移除記憶卡。

語言

此選項設定相機影像螢幕上功能表和字體的語言。如需關於如何為相機選取語言的資訊，請參閱第7頁的第1章「開始使用」。

離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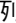
此選項會離開 **Setup** 功能表，回到 Playback 模式。

4 使用 hp Instant Sh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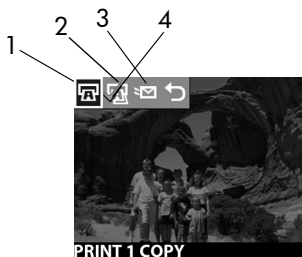
這台相機擁有 HP Instant Share (HP 立即共享) 的技術，是一項令愛用者聞之興奮的新功能。您可以利用此功能來選取相機內的影像，以便於稍後連接相機至電腦或某些 HP 印表機時自動處理這些影像。





例如，您可以選取要列印的影像，然後連接相機至電腦或印表機，如此即可自動列印選取的影像。

或者您可以在相機中選取要讓 HP 的電子郵件服務自動處理的影像。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時，選取的影像便會透過電子郵件傳送給您的親友，或是您所指定的電子郵件地址。本章稍後將詳述這項功能。

當您按下相機上的共享  按鈕時，最近拍攝或檢視過的影像就會出現在影像螢幕，屆時還有您為該影像所選的任何電子郵件或列印目的地。您可以使用   按鈕捲動影像，以查看相機內其他影像的目的地。

當您按下  按鈕之後，即可按下 OK 以啟動 **Share** (共享) 功能表。下列表格提供 **Share** 功能表的相關資料。



#	圖示	描述
1		Print 1 copy (列印一份) 目前的影像。 如果紙張大小是 4 x 6 英寸或 8.5 x 11 英寸， 列印的相片大小是 4 x 6 英寸。如果紙張大小 是 A4 或 A6，列印的相片大小是 A6。
2		Print 2 copies (列印兩份) 目前的影像。
3		E-mail... (電子郵件...) 讓您新增電子郵件地址 到 Share 功能表。本章稍後將說明此操作程 序。
4		核取標記表示已為目前顯示的影像選取目的地 (您可以為單一影像選取多個目的地)。

使用 hp Instant Share 來列印相片

- 1 開啟相機，接著按下 **☺** 按鈕。
- 2 使用 **◀▶** 按鈕來捲動至您要列印的影像。您無法選取視窗編輯來列印。
- 3 按下 OK 以啟動 **Share** 功能表，然後使用 **◀▶** 按鈕捲動至您所要的列印選項。
- 4 按下 OK，該選項旁就會出現一個 **✓**。
- 5 使用 **◀▶** 按鈕捲動至其他影像，並重複步驟 3 和 4 以選取每個影像的列印選項。
- 6 當您已選取所要列印的影像之後，請按下 **☺** 按鈕。
- 7 下次當您連接相機至電腦或相片印表機時，所選影像就會自動列印。關於連接相機至電腦或印表機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37 頁的 **第 5 章「卸載、列印及顯示影像」**。

附註 Share 功能表為列印選項建立標準的「數位列印順序格式」(DPOF) 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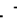


使用 hp Instant Share 電子郵件服務

使用 HP Instant Share 以電子郵件傳送影像包含三個步驟：

- 1 新增電子郵件地址至相機的 **Share** 功能表 (您的電腦和相機並用)。
- 2 選擇要以電子郵件傳送的影像 (使用相機上的 **Share** 功能表)。
- 3 連接相機至您的電腦並傳送選定影像。

新增、修改及移除電子郵件地址

附註 您必須要有網路連線才能完成此程序。

- 1 開啟相機，按一下共享  按鈕，然後選取 **E-mail...**  選項並按一下 **OK**。相機螢幕上會出現訊息，要求您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2 連接相機至您的電腦（使用 USB 纜線或選擇的 HP 相機底座）。
- 3 在電腦上按一下 **Retrieve from Camera**（擷取自相機）。
- 4 在名為 **Modify Share Menu**（修改 Share 功能表）的畫面中，檢查 **Add...**（新增...）按鈕上方是否有 **Photo E-mail**（相片電子郵件），然後按一下 **Add...** 按鈕。
- 5 如果您使用的是 Macintosh 電腦，請跳至步驟 7。如果是 Windows 電腦，則會要求您登入 HP 的 Passport 程式。HP Passport 讓您能夠使用 HP 免費的電子郵件服務和未來即將提供的其他服務。當您首次看到此畫面時，您必須註冊為新使用者。請遵循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 6 一旦成功註冊之後，請登入 HP Passport 程式，隨後將會出現 **Photo E-mail Setup**（相片電子郵件設定）畫面。您可以在這裡輸入電子郵件地址，並指定該地址應如何顯示於相機的 **Share** 功能表中。您也可以一併輸入欲傳送至該地址的電子郵件主旨和本位。完成表單後請按一下 **Next**（下一步）。出現確認畫面時請按一下 **Finish**（完成）。
- 7 您剛才所新增的電子郵件目的地現在應該會顯示於 **Modify Share Menu** 畫面中（位於 **Current Share Menu**（目前的 Share 功能表）部分）。若要另外新增電子郵件地址至相機的 **Share** 功能表，請重複步驟 4 到 6。此後您將不再需要登入 HP Passport 程式。
- 8 新增電子郵件地址後，請按一下 **Save to Camera**（儲存至相機），將新地址新增至相機的 **Share** 功能表。一旦電腦確認地址已儲存至相機後，請將相機和電腦斷線，並按一下  按鈕以便在 **Share** 功能表中檢視新的電子郵件目的地。

- 9 您現在可以開始選取要以電子郵件傳送的影像。操作步驟詳參隨下 - 節的說明。

選取電子郵件傳送的影像

- 1 開啓相機，接著按下 **Q** 按鈕。
- 2 使用 **◀▶** 按鈕捲動至欲以電子郵件傳送的影像。視訊亨輯無法以電子郵件傳送。
- 3 按下 **OK** 以啓動 **Share** 功能表，然後使用 **◀▶** 按鈕捲動至您要選取的電子郵件目的地。
- 4 按下 **OK** 選取電子郵件目的地，該選項旁就會顯示核取標記(您可以為一張影像選取一個以上的電子郵件目的地或列印選項)。
- 5 使用 **◀▶** 按鈕以捲動至其他影像並重複步驟 3 和 4，為每個影像選取電子郵件目的地。
- 6 選取完要以電子郵件傳送的所有影像後，按下 **Q** 按鈕。
- 7 下次當您連接相機至電腦時，影像將會卸載至電腦中，選取要以電子郵件傳送的影像則會傳送至對應的目的地。

在 Windows 和 Macintosh 電腦上以電子郵件傳送影像的方式各不相同。

Windows

影像並非直接傳送給任何人。相反的，訊息將會傳送至您在 **Share** 功能表中所選取的每個電子郵件地址。訊息中包含您為該地址所選取的每個影像的縮圖，以及收件者能夠檢視影像的網頁連結。收件者可從該網頁執行回信或列印影像等作業。如此一來，使用不同電子郵件程式的任何人皆可輕易地看到影像而不需費心處理電子郵件附件。

Macintosh

影像透過您電腦上的預設電子郵件程式，以電子郵件直接傳送給收件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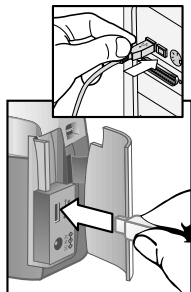
5 卸載、列印及顯示影像

當您拍攝相片後，即可將相片從相機卸載至電腦、直接列印至印表機或顯示在電視上（使用選購的 HP 相機基座）。

卸載至電腦

附註 您也可以使用選購的 HP 相機基座來完成這項工作。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63 頁的「附錄 B：相機基座」。

附註 如果您使用的是 Macintosh 電腦，請將相機切換至 **Setup**（設定）功能表中的 **USB Configuration**（USB 配置）功能表中的 **Disk Drive**（磁碟機）。



- 1 您的相機隨附一條特殊的 USB 纜線，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腦。請將 USB 纜線上較大的一端連接至電腦。
- 2 開啟相機端的記憶卡蓋，並將 USB 纜線上較小的一端連接至相機的 USB 接頭。
- 3 開啟相機。您的電腦將啟動「HP 影像卸載軟體」，相機內的影像則會自動卸載至電腦。如果相機內有任何影像在 **Share**（共享）功能表中被選為列印或以電子郵件傳送的對象，這些指定動作便在該影像卸載至電腦之後開始執行。
- 4 當電腦的卸載畫面上出現 **Finished**（完成）字樣，您的影像便已儲存並做共享。此時您即可中斷相機和電腦的連線。

附註 若要卸載相機影像至尚未安裝「HP 相片和影像」軟體的電腦，請在 **Setup** 功能表之下的 **USB Configuration** 功能表中將相機切換至 **Disk Drive**。如此可使相機顯示成電腦上的另一個磁碟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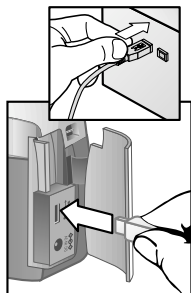
列印影像

附註 您也可以使用所選購的 HP 相機基座來完成這項工作。請參閱第 63 頁的「附錄 B：相機基座」。

若要列印已卸載至電腦的影像，您可以使用相機隨付的「HP 相片和影像」軟體。

您也可以將相機直接連接到具備 USB 連線的任何 HP DeskJet 或 Photosmart 印表機，然後列印您在相機 **Share** 功能表中選取的影像或相機內的所有影像。

- 1 您的相機隨付一條特殊的 USB 纜線，可將相機直接連接到印表機。
- 2 請將 USB 纜線上正方形的一端連接到印表機。
- 3 開啟相機側面的記憶卡蓋，並將 USB 纜線上較小的一端連接到相機的 USB 接頭。
- 4 在相機的 **Print Setup** (列印設定) 功能表中調整設定值以完成列印程序。



在電視上顯示影像

您相機內的影像幾乎可在任何電視上輕易地顯示成連續放映。

附註 您必須使用選購的 HP 相機基座來完成這項工作。請參閱第 63 頁的「附錄 B：相機基座」。

顯示連續放映

一旦使用選購的 HP 相機基座來連接相機和電視，您就可以準備開始進行。

- 1 開啟相機。相機基座上的崗按鈕應該亮起。按下崗按鈕以顯示 **Slideshow** (連續放映) 功能表。下表說明功能表的選項。

選項	描述
NTSC Television (NTSC 電視)	大多數在北美洲及日本
PAL Television (PAL 電視)	大多數在歐洲及亞洲
5 Sec/Image (5 秒 / 影像)	每張影像顯示 5 秒
10 Sec/Image (10 秒 / 影像)	每張影像顯示 10 秒
Manual Advance (人工推送)	等候您使用相機上的 ◀ ▶ 按鈕來推送每張影像
Begin (開始)	開始連續放映


- 若要變更 **Slideshow** 功能表中的選項，請將該選項反白並按下 OK。每按一次 OK 便會選取下一個選項。**Begin** 以外的所有選項都儲存在相機內，除非變更，否則將成爲預設值。
- 若要開始連續放映，請選擇 **Begin**。相機的影像螢幕關閉，連續放映則開始在電視上播放。連續放映會從上次拍攝或檢視的影像開始播放，並依序顯示每張影像。到達結尾時再移回序列開頭並繼續播放。不論您在 **Slideshow** 功能表中如何指定播放速率，視屏編輯都將完整播放。
- 若要結束連續放映，請按下基座的 冂 按鈕，或關閉相機。

您可以在連續放映播放期間隨時按下 ◀▶ 按鈕來前進或倒退。按住這些按鈕可自動重複，其作用和Playback (檢查) 模式類似。

附註 您在連續放映時亦可操作註功能表和Share功能表。
您可以在連續放映期間進行旋轉、刪除、檢視縮圖、放大、共享等等。

6 疑難排除與支援

問題與解決方法

問題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無法開啟相機。	電池運作不正常。	僅使用相片品質 AA 的鋰電池、鹼性電池或 NiMH 電池。 請確保電池已正確插入。 電池中的電量可能偏低或已完全用盡。請試著裝入新電池或充電。
	HP 交流電變壓器未正確運作。	請確定 HP 交流電變壓器未損壞或有瑕疵。如果未損壞，請將它插到有電的電源插座。
	HP 交流電變壓器已連接至相機，但尚未連接至電源插座。	若您要使用電池的電力，請從相機處中斷 HP 交流電變壓器的連線。若您要使用交流電源，請將 HP 交流電變壓器連接至可使用的電源插座。
按下按鈕時，相機無回應。	相機為關閉狀態。	開啟相機。
	相機連接至電腦。	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時，  按鈕以外的相機按鈕無回應。
	電池的電力已經用盡。	更換電池或將電池充電。
	相機停止運作。	取出電池再插回去。如有必要請更換電池。

問題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不會拍攝相片。	您按快門按鈕不夠用力。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我經常更換相機電池。	長時間使用影像螢幕和過度使用閃光燈都會消耗大量電池電力。	當您需要長時間使用影像螢幕，或是要將幾個影像卸載至您的電腦時，請使用 HP 交流電變壓器供應相機電力。 只在需要時使用閃光燈。 請勿使用一般鹼性電池。購買較高等級的電池，如「ultra-」或「premium-」等級的鹼性電池或相機專用的鋰電池，或換成可充電的 NiMH 電池。
	您正在使用的 NiMH 電池未正確充電。	您必須在所有 NiMH 電池都完全用盡後，再全部充電，這樣做四次才能達到電池的最佳效能。
顯示的日期和時間錯誤。	電池電力已耗盡或已從相機中移除超過 10 分鐘。	使用相機功能表重新設定日期與時間。
按下快門按鈕之後與相機拍攝相片之前，發生長時間的延遲。	相機仍在儲存您拍攝的上一張相片。	請稍候數秒讓相機完成影像的處理，再按下快門按鈕。 相機記憶體中最多可以同時儲存三張影像。
	自拍計時器已啟動。	關閉自拍計時器。
	閃光燈正在充電。	等到紅色的觀景窗指示燈停止閃爍，再拍攝其他相片。

問題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我的影像模糊。	您的主體太靠近相機的鏡片。	請勿嘗試在相機的最小焦距範圍 75 公分 (大約 2.5 英呎) 以內拍照。
	當您正在拍攝相片的同時相機移動。	當您按下快門按鈕時應將相機拿穩，或使用三腳架固定。
	光源偏暗而閃光燈卻關閉。	在昏暗的光線中，相機需要較長時間的曝光。使用三腳架讓相機保持穩固，改善照明情況或使用閃光燈。
我的影像過暗。	光線不夠亮。	使用關閉閃光燈設定，並將相機拿穩。請稍候直到自然照明的情況改善或加入間接照明。
	快門速度太快。	使用關閉閃光燈設定以增加曝光時間，並將相機拿穩 (或用三腳架)。
	閃光燈已開啟，但主體離得太遠。	拍攝相片時，確認主體位在距離相機 2 公尺 (大約 6.5 英呎) 的範圍內。
	主體的背後有光源。	當主體背面有像太陽或窗戶之類的明亮光線時，使用開啟閃光燈設定以照亮主體。
	您的手指擋住閃光燈了。	當您要拍攝相片時，請確定將您的手指從閃光燈移開。

問題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我的影像太亮。	閃光燈提供過強光線。	請將閃光燈設定變更為 關閉閃光燈 。
	閃光燈之外的自然或人造光源提供過強光線。	請嘗試從其他角度拍攝相片。晴天時，請避免將相機直接朝向明亮的光線或會反光的表面。
	您太靠近主體，無法使用閃光燈。	面向主體往後移動或將閃光燈設為 關閉閃光燈 ，然後重新拍攝相片。
當我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軟體告知找不到相機。	相機已關閉。	開啟相機。
	纜線未正確連接。	請確認纜線的兩端皆已穩固地連接。
	相機已透過 USB 集線器連接至電腦，但您的 USB 集線器與相機不相容。	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上的 USB 連接埠。
	相機的運作不正常。	將相機連接至有 USB 功能的 HP DeskJet 或 HP Photosmart 印表機，再列印影像。這將會確認影像、記憶體、與相機的 USB 連線以及 USB 纜線的運作是否正常。
當我將相機連接至 Macintosh 電腦時，桌面上看不到「磁碟機」圖示。	USB Configuration (USB 配置) 設定不是設為 Disk Drive (磁碟機)。	將 USB Configuration 設定變更為 Disk Drive。

錯誤訊息

您可能會在相機的影像螢幕上或電腦螢幕上看到錯誤訊息。

相機上的錯誤訊息

訊息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BATTERIES DEPLETED Camera is shutting down (電池用盡，相機即將停工)	電池電力不足，無法繼續操作。	更換電池、使用選購的 HP 交流電變壓器或用選購的相機基座將電池充電。
Batteries are too low for Preview (電池電力不足，無法預覽)	電池電力不足，因而無法使用「預覽」模式。	切換到 Playback (檢查) 模式，或在「關閉螢幕」模式下繼續拍攝相片。更換電池、使用選購的 HP 交流電變壓器或用選購的相機基座將電池充電。
Batteries are too low to record a video clip (電池電力不足，無法錄製視訊剪輯)	電池電力不足，因而無法錄製視訊剪輯。	更換電池或將電池充電，或在錄製視訊時改用選購的 HP 交流電變壓器。
Unsupported card (未支援的卡)	偵測到無法使用或損壞的記憶卡。	確定記憶卡是適合您相機的正確類型。
The card requires formatting (記憶卡須格式化)	必須將記憶卡格式化。	按下 OK 以顯示 Delete (刪除) 功能表中的 Format Card (格式化記憶卡) 選項。將會刪除卡上的所有資料。

訊息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The card is locked (卡已鎖定)	記憶卡有防寫功能。	按下 OK 以取消動作。將記憶卡切換至未鎖定位置，或插入新卡。
The card is too full to move any images (記憶卡太滿，無法移動任何影像)	記憶卡空間不足，無法儲存影像。	將記憶卡上的影像卸載至電腦，然後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
Invalid date (日期無效)	設定的日期不正確。	輸入正確日期。
Unsupported image file (未支援的影像檔)	您試圖放大、旋轉或列印影像檔，但該檔案不是由此相機所建立。	您只能檢視或刪除由其他數位相機拍攝的影像。
Memory is too full (記憶體太滿) 或 The card is too full (記憶卡太滿)	記憶體空間不足，無法旋轉影像。	卸載相機上的影像、刪除不要的相片或更換新的記憶卡。
Unknown USB device (不明的 USB 裝置)	連接的 USB 裝置不是印表機。	中斷目前的 USB 連線，並連接到印表機。
Unsupported printer (未支援的印表機)	印表機是未支援的裝置。	中斷 USB 纜線連接，並連接到 HP 印表機，例如 HP Photosmart 或 HP DeskJet。

訊息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Unable to communicate with the printer (無法與印表機通訊)	印表機有問題。	檢查印表機。
Disengage photo tray (拆下相片匣)	選取的紙張大小不能用於印表機相片匣。	拆下印表機的相片匣
Printer top cover is open (印表機上蓋已打開)	印表機已打開。	請關閉印表機的上蓋。
Incorrect or missing print cartridge (列印墨匣不正確或未裝上)	確定您有正確的列印墨匣。	安裝新的列印墨匣。
Printer has a paper jam (印表機夾紙)	印表機夾紙，或印表機墨匣卡住。	關閉印表機。清除夾紙，再開啟印表機電源。
Printer is out of paper (印表機缺紙)	您的印表機紙張已用完。	如果影像螢幕上顯示 OK (確定)，請裝紙再按下 OK。 否則，請裝紙再按下印表機上的 OK 或 Continue (繼續)。
Printing canceled (列印已取消)	列印工作已被取消。	按下相機上的 OK。再次完成列印要求。

附註 如果影像螢幕上出現三位數的錯誤號碼，請關閉相機。開啟相機後，若再次出現該錯誤號碼，請將錯誤號碼記下來，並打電話給客戶支援部門。

電腦上的錯誤訊息

訊息	可能的發生原因	解決方法
Connection between the imaging device and computer failed (影像裝置與電腦之間的連接失敗)。	相機可能是透過 USB 集線器連接至電腦。	確定相機已開啟，嘗試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或中斷集線器上連接的其他裝置。

取得協助

在 Web 上尋求協助

HP 產品支援

請參閱 www.hp.com/cposupport/loc/regional.html，選取您的語言，然後在「quick find」(快速搜尋產品)方塊中鍵入相機機型，即可尋找設定與使用相機的相關資訊，以及有關下載驅動程式、解決問題、訂購與保固等資訊。

HP photosmart 網站

請參閱 www.hp.com/photosmart 以瞭解更有效率、更有創意地使用相機的訣竅以及 HP 數位相機驅動程式更新與軟體。

HP 協助工具網站

如果您是殘障人士並需要協助，請參閱 www.hp.com/hpinfo/community/accessibility/prodserv/。

聯絡 hp 客戶支援

除了 Web 之外，您可以利用電話或郵件聯絡 HP，以獲得適合您相機的支援與服務。支援的價格、可用性及時間可能會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hp 幫助您的方法

HP 的支援熱線可幫助您解決設定、安裝、配置及操作的問題。如需有關非 HP 的硬體或軟體的幫助，請聯絡其製造商。

打電話前

請重新檢視疑難排除記錄。

請準備好下列資訊，再打電話：

- 序號 (位於您相機的底部)
- 產品名稱
- 購買日期

在美國境內獲得支援

一年的免費電話支援

在您購買後一年之內，可提供您免費電話支援。若您打的是長途電話，將收取長途電話費。

請電洽 (1) (208) 323-2551。

我們的服務時間為 Mountain Time (美國山地標準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的上午 6 點至晚上 10 點，或星期六上午 9 點至下午 4 點。

如果您認為您的 HP 產品可能需要維修，請打電話給 HP 客戶支援，他們可以幫您判斷有沒有維修的需要。或者，請參閱 www.hp.com/cpsso-support/guide/psd/repairhelp.html 以獲悉最近的銷售服務辦事處。

第一一年之後

請電洽 (1) (208) 323-2551。

每通電話將向您的信冊卡收取美金 \$25.00 (美國)。僅在您與支援技術人員聯絡上時才開始收費。

獲得全球支援

亞洲地區與太平洋地區電話支援可一年免付費，中東及非洲地區則為 30 天。

本文件中包含的資訊以及註冊 HP 電話支援的條件如經增刪，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資訊與條件，請檢查 www.hp.com/cposupport/loc/regional.html。

或者，您可以向商家詢問或電洽本文件中所列的 HP 電話。若要在歐洲取得英語支援，請電洽 +44 (0) 207 512 52 02。

土耳其 +90 216 579 71 71

中東 / 非洲 +44 (0) 207 512 52 02

中國 +86 (10) 6564 5959

丹麥 +45 39 29 4099

巴西 3747 7799 (大聖保羅地區) 0800 157 751 (大聖保羅地區以外)

巴林 800-728

日本 0570-000-511 (日本以外) +81 3 3335-9800 (日本以外)

比利時 荷蘭語：+32 (0)2 626 8806 法語：+32 (0)2 626 8807

以色列 +972 (0) 9-830-4848

加拿大 905 206 4663 (註冊於保證期間之支援)

877 621 4722 (註冊於保證期間後之支援)

台灣 0 800 01 0055

瓜地馬拉 1-800-999-5305

匈牙利 +36 (0)1 382 1111

印尼 +62 (21) 350 3408

印度 1 600 112267 或 +91 11 682 6035

西班牙 +34 902 321 123

希臘 +30 10-60-73-603

沙烏地阿拉伯 800 897 14440

委內瑞拉 0 800 4746 8368

波多黎各 1 877 232 0589

波蘭 +48 22 865 98 00

法國 33 (0)8 92 69 60 22 (0.34 歐元/分鐘)

芬蘭 +358 (0)203 47 288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971 4 883 8454

阿根廷 0810 555 5520

阿爾及利亞 +213 (0) 61-56-45-43

俄羅斯聯邦 +7 095 797 3520 (莫斯科) +7 812 346 7997 (聖彼得堡)

突尼西亞 +216 1 891-222

南非 086 000 1030 (南非共和國) +27-11 258 9301 (南非共和國以外)

英國 +44 (0) 207 512 52 02

香港特別行政區 +852 3002 8555

哥倫比亞 9-800-114-726

埃及 02 532 5222

挪威 +47 22 11 6299

泰國 +66 (2) 661 4000

烏克蘭 +7 (380-44) 490-3520

祕魯 0 800 10111

紐西蘭 +64 (9) 356 6640

馬來西亞 1-800-805-405

捷克共和國 +42 (0)2 6130 7310

荷蘭 +31 (0)20 606 8751

斯洛伐克 +421-2-68208080
智利 800 360 999 (家庭電腦售後服務)
菲律賓 +63 (2) 867-3551
越南 +84 (0) 8 823 4530
奧地利 +43 (0) 810-00-6080
愛爾蘭 +353 (0)1 662 5525
新加坡 +65 6272-5300
瑞士 +41 (0)848 80 11 11
瑞典 +46 (0)8 619 2170
義大利 +39 02 264 10350
葡萄牙 +351 21 3176333
德國 +49 (0)180 52 58 143 (0.12 歐元 / 分鐘)
摩洛哥 +212 224-04747
墨西哥 52 58 9922 (墨西哥)
01-800-472-6684 (墨西哥以外)
澳洲 +63 (3) 8877 8000 (或當地 (03) 8877 8000)
韓國 +82 (2) 3270 0700 (漢城) 0-80-999-0700 (漢城以外)
羅馬尼亞 +40 1 315 44 42 (或當地 01 3154442)

惠普科技有限保固聲明

HP photosmart 320 相機具備一年的有限保固。

- HP 向您（一般使用者）保證，HP 軟 / 硬體、附件及耗材，自購買之日起的上述指定期間內，無材料及製造上的瑕疵。若 HP 在保固期間收到此類瑕疵的通知，HP 將對經查證後有瑕疵的產品選擇修復或更換。更換的產品可能是全新的或其性能相當於全新產品。
- HP 向您保證在購買之日起的上述指定期間內，HP 軟體若正確安裝和使用，將不會因材料及製造上的瑕疵而不執行其程式指示。若 HP 在保固期間收到此類瑕疵的通知，HP 將更換由於瑕疵而無法執行程式指示的軟體。
- HP 並不保證 HP 產品操作時不會中斷或無誤。若 HP 無法在合理時間內，修復或更換符合上述保證條件之任何產品，HP 在您及時退回產品後，將立即退給您購買價格的全款。
- HP 產品可能包含性能上相當於新部件的再製部件或偶然使用過的部件。
- 保固並不適用於下列瑕疵成因 (a) 維護或校正不當或不足，(b) 非 HP 提供的軟體、介座作業、零件或耗材，(c) 未經授權的修改或誤用，(d) 適用於產品公認的環境規格以外的操作，或 (e) 不適當的場地準備或維護。
- 除非當地法律另有規定，上述保固具專有權且無其他保固或條件，不論書面或口頭，明示或暗示，HP 特別聲明絕無特定目的之商品化、品質滿意度和適用性的暗示性保固或條件。在某些國家、州或省不認可暗示性保固之期限，因此上述之限制或專有權可能不適用於您。本保固給予您指定的法律權利且您可能擁有因各國家、各州或各省而不同的其他權利。
- HP 之有限保固在本 HP 產品在支援及銷售的任何國家或地區皆有效。您接收的保固服務程度可能因地區性標準而不同。HP 將不會（也未曾規定）改變產品的形式、大小或功能來特別適應某國的法律或法規，強制其能夠在該國使用。
- 除非當地法律另有規定，本保固聲明中的補償是您獨一旦專有的補償。除上述指示之外，對於資料之遺失或直接、特殊、偶發、間接的損害（包括資料或利益損失），或其他的損害（無論根據契約、侵權行為或其他法律理論），HP 或其供應商概不負

責。在某些國家、州或省不許可排除或限制直接或間接的損壞，因此上述的限制或專有權可能不適用於您。

- 本聲明包含的保固條款，除非法律允許的範圍，不得排除、限制或修改，並且是適用售予您的產品附有的強制性法規權利。

法規資訊

如需法規資訊，請參閱相機隨附之光碟上的 `regulatory_supplement.htm` 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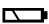
附錄 A：電池與配件

管理電池

將相機的電池取出後，日期與時間設定會保留大約十分鐘。如果相機在沒有電池的狀態超過十分鐘，時鐘將設成最後停機日期與時間。因此可能會出現提示要您更新日期與時間。

附註 如果您在很長一段時間（一個月以上）都不會用到相機，我們建議您取出相機的電池。

影像螢幕上會顯示下列電池存電量指示。

存電量	圖示	描述
電池充足		電池還有 30-100% 的電量
尚存部分電池		電池還有 10-30% 的電量
電池將盡		電池尚存不到 10% 的電量，必須充電或更換
不適用		相機使用交流電源操作

相機使用四顆 AA 電池。可以使用的電池包括鹼性電池、相機專用的鋰電池和 NiMH 電池。若要使您的相機產生最佳的效率，請使用相機專用的鋰電池或 NiMH 電池。

延長電池壽命

- 當您將相片卸載至電腦、列印相片或連接至電視時，請使用選購的 HP 交流電變壓器或 HP 相機基座。
- 在暫停拍照時，請關閉相機。
- 使用自動閃光設定，而非開啓閃光燈或消除紅眼。

可充電電池

NiMH 電池可以用充電器或選購的 HP 相機基座充電 (均須另外購買)。可充電電池可以放在相機外的充電器中充電，也可以放在相機內充電，但相機必須接上基座或使用交流電變壓器。這些配件都是選購的。

附註 充電之前先充分放電，會延長可充電電池的壽命。

節省電源

為節省電池電源，若您在 60 秒內不按任何按鈕，相機就會自動關閉影像螢幕。如果長達 2 分鐘不按任何按鈕，則會關閉相機 (除非正在列印，或連接到電腦)。

附註 如果相機連接到交流電變壓器，則省電功能會在十分鐘之後啟動。

購買配件

您可以向當地零售店購買其他的相機配件，或上線到 www.hpshopping.com 於線上購買。HP Photosmart 320 數位相機的部分配件列示如下：

附註 HP 僅支援 HP 交流電變壓器和 HP 明確認可的其他配件。


- HP 交流電電源變壓器
 - 北美地區— C8875A #001
 - 北美以外地區— C8875A #002
- HP Photosmart 8881 相機基座
- 安全數位 (SD) 記憶卡 (最大可用記憶卡大小為 128 MB)
- HP 數位相機配件組 (美國為 Y1788，美國以外地區為 Y1789)。其中包括：
 - 相機袋
 - 可充電的 NiMH 電池
 - 電池充電器
- HP 數位相機配件組 (C8884A)。其中包括：
 - 相機袋
 - 可充電的 NiMH 電池
 - 電池充電器
 - 32 MB SD 記憶卡
 - 三腳架


附錄 B：相機基座


附註 如果沒有交流電源，相機基座就無法運作。請確定僅可使用相機基座所附的 HP 交流電源變壓器和纜線。

- 1 依照 HP 相機基座提供的設定指示進行。這包括將相機基座正確裝在基座上，將可充電電池裝在相機上，連接交流電源，以及將相機基座連接到電腦、印表機和(或)電視。
- 2 請確定相機的設定是否正確，並且在插入基座前先拔下附於相機上的任何纜線。
- 3 讓相機背對著 HP 相機基座的正面，然後將相機放進相機基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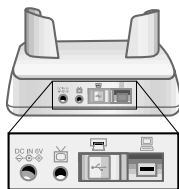
相機基座背面有三個 I/O 接頭：

 — 連接至電視

 — 直接連接至 HP USB DeskJet 和 Photosmart 印表機


 — 連接至電腦


電腦和印表機接頭上有一道滑蓋，防止您同時使用兩個接頭(相機基座並不是 USB 集線器)。



相機基座正面的上方的指示燈會顯示電池充電狀態。燈亮閃爍表示電池正在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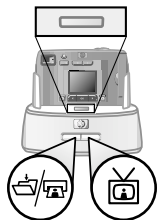
正面有兩個會亮的按鈕，會顯示相機已連接至相關的裝置。

 — 此按鈕會啟動與電腦或印表機的連線 (視與基座連接的裝置而定)。

 — 此按鈕會啟動電視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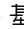
基座按鈕指示燈的功能描述如下：

狀態	指示
開啟	相機基座有電源且已連接裝置。當您按下某項裝置的按鈕時，另一個按鈕裝置指示燈就會熄滅。
閃爍	相關的裝置正在使用中。
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關的裝置未連接至相機基座。● 其他裝置正在使用中，所以無法使用相關的裝置。● 相機基座沒有電源或未連接相機。




使用基座將影像卸載至電腦


附註 如果您使用的是 Macintosh 電腦，請將相機切換至 **Setup (設定)** 功能表中的 **USB Configuration (USB 配置)** 功能表中的 **Disk Drive (磁碟機)**。

- 1 檢查 HP 相機基座是否已連接至您的電腦。
- 2 將相機放入 HP 相機基座。它將會自動開啟，並顯示基座起始螢幕。
- 3 按下基座上的  按鈕以開始卸載程序。您的電腦將啟動「HP 影像卸載軟體」，相機中的影像則會自動卸載至電腦。如果已在 **Share (共享)** 功能表中選擇要將相機的任何影像用於列印或電子郵件，則在影像卸載至電腦後就會開始那些動作。
- 4 等影像完成儲存和共享後，相機將返回基座起始螢幕。接著，您可以將相機從基座取出，或將它留在基座中充電。

使用基座列印影像

- 1 檢查 HP 相機基座是否已連接至您的印表機。(基座不能同時直接連接電腦和印表機)。
- 2 將相機放入 HP 相機基座。它將會自動開啓，並顯示基座起始螢幕。
- 3 按下基座上的  按鈕以開始列印。
- 4 調整相機上 Print Setup (列印設定) 功能表的設定，以完成列印程序。
- 5 列印完成後，相機將返回基座起始螢幕。接著，您可以將相機從基座取出，或將它留在基座內充電。

使用基座在電視上顯示影像

- 1 檢查 HP 相機基座是否已連接至您的電視。
- 2 請參閱電視的說明文件，以決定如何設定電視，使其從您的相機而不是從天線或電纜取得視訊輸入。
- 3 將相機放入基座。它將會自動開啓，並顯示基座起始螢幕。
- 4 按下基座上的  按鈕，相機的影像螢幕上就會出現 Slideshow (連續放映) 功能表。

此程序的其餘部分於第 37 頁的第 5 章「卸載、列印及顯示影像」中說明。

附錄 C：參考

相機規格

功能	描述												
感應器	2.1 MP												
色彩深度	30 位元 (10 位元 x 3 色)												
解析度	Good (佳) 0.3 MP (640 x 480) Better (較佳) 2.0 MP (1632 x 1232) Best (最佳) 2.0 MP (1632 x 1232)												
記憶體類型	8 MB 內部快閃記憶體 可全數位 (SD) 記憶卡最多 128 MB												
內部記憶體容量	<table border="1"><thead><tr><th>品質</th><th>影像</th><th>目標檔案大小</th></tr></thead><tbody><tr><td>Good</td><td>87</td><td>80 KB</td></tr><tr><td>Better</td><td>14</td><td>500 KB</td></tr><tr><td>Best</td><td>7</td><td>900 KB</td></tr></tbody></table>	品質	影像	目標檔案大小	Good	87	80 KB	Better	14	500 KB	Best	7	900 KB
品質	影像	目標檔案大小											
Good	87	80 KB											
Better	14	500 KB											
Best	7	900 KB											
鏡頭	固定焦距：5.9 公釐 焦距號碼：f 4.5 和 f 8.0												
縮放	2x/4x 數位縮放 3x/6x Playback (檢查) 模式放大												
擷取方法	靜態與視訊												
曝光控制	自動曝光												
快門速度	1/1000 秒到 1/4 秒												
視訊擷取與檢查	沒有音效的視訊串流擷取												
音效	無												

功能	描述
閃光燈設定值	自動閃光、消除紅眼、開啓閃光燈、關閉閃光燈
焦距	固定焦距範疇：75 公分至無限遠
ISO (感光度)	100
測光	平均
白平衡	日光、多雲、日落、鎢絲燈、螢光燈
自拍計時器	10 秒延遲
取景窗	光學取景窗
閃光燈作用範疇	可建閃光燈的作用範疇遠至 2 公尺
影像 LCD	Backlit 彩色 TFT 1.5 英寸
壓縮格式	JPEG 視訊為 AVI (Motion JPEG)
電源	4 顆 AA 電池 (已包含) 或選購的 HP 交流電變壓器 (6V, 2000 mA) 相機的最大電力消耗量為 1.5 W。
介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USB 至電腦，或 USB 至 HP DeskJet 和 HP Photosmart 印表機 ● 直流電輸入 6V ● 相機基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視訊至 TV

功能	描述
標準	PTP MSDC NTSC/PAL JPEG DPOF EXIF DCF
機殼材料	塑膠
三腳架設置	是
尺寸	外部機身尺寸： 113 公釐(長) x 43 公釐(寬) x 69 公釐(高)
重量	162 公克

索引

B

- Best 影像品質 20
- Better 影像品質 20

G

- Good 影像品質 20

H

- HP Instant Share
 - 描述 31
 - 開啟與關閉功能表 10, 31
- HP 客戶支援 - 請參閱支援
- HP 網站 51

I

- ISO 感光度 68

L

- LED - 請參閱指示燈

M

- MSDC (大容量儲存裝置等級)
29

Macintosh

- 從相機傳送電子郵件 35
- 軟體安裝 14
- 疑難排除連線 46

O

- OK 按鈕 10

P

- PTP (圖片傳輸協定) 29

Playback 模式

- 切換至 10
- 功能表 25
- 使用 23

S

- Setup 功能表 28

U

USB

- 不用的裝置 48
- 接頭 10, 37, 38
- 設定 29

W

Windows

- 從相機傳送電子郵件 35
- 軟體安裝 14

三劃

- 三腳架設置 10
- 大容量儲存裝置等級 (MSDC)
29

四劃

- 內部記憶體
 - 刪除影像 26
 - 容量 20, 67
 - 格式化 25, 26
 - 將影像移至記憶體卡 29
- 太亮，影像 46
- 太暗，影像 45
- 日期和時間
 - 設定 13
 - 疑難排除 44

六劃

交流電源變壓器

接頭 10

疑難排除 43

購買 61

光學取景窗 9

共享按鈕 10, 31

列印

使用相機基座列印影像 66

相片 32, 33

影像 38

印表機

連接相機基座至 63

疑難排除 48, 49

接收資訊 1

在影像之間瀏覽 10

安裝軟體 14

自拍計時器

使用 18

延遲 68

按鈕 9

指示燈 8

自動閃光設定 19

色彩深度 67

七劃

刪除

電子郵件地址 34

影像 25, 26

快門

按鈕 8

速度 67

疑難排除 44

快門的速度 67

技術支援 - 請參閱支援

八劃

來自客戶支援的協助 51

卸載影像 37

拍攝相片 15

放大影像 25, 27

服務 - 請參閱支援

附屬軟體 14

九劃

保證 56

品質

為影像變更 20

設定值 20

品質按鈕 9

客戶支援 51

客戶支援 - 請參閱支援

指示燈

自拍計時器 8

相機基座 64

視窗 8

取景窗 9

相片

並參閱影像

以電子郵件傳送 32, 33

列印 32, 33

近距離 18

預覽 17

檢視儲存的 23

相機的介面 68

相機的尺寸 69

相機的重量 69

相機的規格 67

相機的標準 69

相機配件 59

相機基座
 安裝 7
 列印影像 66
 卸載影像至電腦 65
 接頭 63
 設定 63
 連接至電腦、印表機與電視
 63
 開啓與關閉 64
 購買 61
相機基座的安裝 7

十劃

時間和日期
 設定 13
 疑難排除 44
格式化記憶體 25, 26
消除紅眼 19
記憶卡
 太滿 48
 未支援 47
 安裝槽 10
 刪除影像 26
 指示燈 23
 容量 20
 格式化 25, 26
 從外部記憶體移動影像 29
 插入 12
 蓋 10
 鎖定 48
訊息，錯誤 47, 50
閃光燈
 作冊範疇 68
 使用 19
 按鈕 9
 開啓與關閉 19

閃爍的指示燈
 相機基座 64
 紅色 9, 15
 訊息 / 自拍計時器 18
 取景窗 18

十一劃

基座，相機 - 請參閱相機基座
接頭
 USB 10, 37, 38
 相機基座 63
 電源變壓器 10
旋轉影像 25
設置
 三腳架 10
 腕帶 9
軟體
 安裝 14
 附錄 14
連續放映，檢視 39

十二劃

插入
 相機基座中的相機 63
 記憶卡 12
 電池 11
焦距範疇 68
腕帶 9, 11
訊息 /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8
訊息按鈕 8
訊息編輯
 最長錄製時間 17
 增加錄製時間 17
 錄製 8, 16
 檢視 24

開啓與關閉

HP Instant Share 功能表 10,
31

相機基座 64

閃光燈 19

訊息編輯 8

電源 12

預覽模式 10

影像 10

十三劃

填充閃光 19

照片 - 請參閱相片

節省電源 60

解析度 - 請參閱品質

電子郵件

傳送相片方式 32, 33

新增、變更及刪除地址 34

選取影像 35

電池

充電 60

存電量指示燈 23, 59

使用類型 59

延長壽命 59

訊息 47

插入 11

疑難排除 43, 44, 47

管理 59

機門 8

電池充電 60

電池充電器 61

電視

使用相機基座檢視影像 66

連接相機基座至 63

檢視連續放映 39

檢視影像 39

電源

按鈕 9

規格 68

開啓與關閉 12

節省 60

疑難排除 43, 44, 47

變壓器 10, 61

電腦

卸載影像至 37

從相機基座卸載影像 63, 65

預覽模式

使用 17

開啓與關閉 10

十四劃

圖片傳輸協定 (PTP) 29

疑難排除問題 43

磁碟機，相機作為 29

蓋

記憶卡 10

電池 8

語言設定 13, 30

十 五 劃

影像

並參閱相片

列印 38

在電視上檢視 39

刪除 25, 26

使用快速檢視 16

使用相機基座列印 66

使用相機基座在電視上檢視
66

卸載至電腦 37

拍攝日期 23

放大 25, 27

為電子郵件選取 35

從外部記憶體移至記憶卡 29

從相機基座卸載至電腦 65

旋轉 25

開啟與關閉 10

預覽 16

疑難排除 45, 46

選取目的地 32

選取供自動處理 31

檢視儲存的 24

檢視縮圖 25

影像拍攝日期 23

影像品質 - 詳參閱品質

數位縮放 9, 18

模糊的影像 45

調整相機設定 25

十 六 劃

螢幕按鈕 10

錯誤訊息 47, 50

錄製視訊剪輯 16

十 七 劃

壓縮格式 68

檢視

使用相機基座在電視上檢視
影像 66

視訊剪輯 24

電視上的連續放映 39

電視上的影像 39

影像 16

儲存的相片 23

儲存的影像 24

縮圖 25, 27

檢視相片 - 詳參閱檢視

縮放，數位 9, 18

縮圖，檢視 25, 27

購買配件 61

十 八 劃

鎖定的記憶卡 48

十 九 劃

鏡頭規格 67

二 十 二 劃

歡迎畫面，設定 28

二 十 五 劃 以 上

觀景窗

光學 9

指示燈 9

www.hp.com/photosmart

新加坡印刷 2002 年



i n v e n t



Q2180-90018